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》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2020年4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公司预计2020年与关联方浙江布噜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布噜文化”）、广州思美腾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思美腾亚”）发生关联交易中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金额不超过11,000,000.00元，销售商品/提供劳务金额不超过38,000,000.00元。

因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与布噜文化2020年1-6月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发生额已超过全年预计数，且预计公司与控股股东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旅投集团”）及其下属子公司将发生销售商品/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，故需对2020年度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进行调整。本次调整后，预计2020年度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9,500万元；向关联人销售商品/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4,000万元。本次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情况如下：

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

关联方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调整前2020年度预计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截至2020年6月30日已发生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调整后2020年度预计金额（单位：元）
广州思美腾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	媒介采购	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	10,000,000.00	2,278,474.45	80,000,000.00

关联方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调整前2020年度预计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截至2020年6月30日已发生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调整后2020年度预计金额（单位：元）
浙江布噜文化传媒有限公司	媒介采购	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	1,000,000.00	4,500,486.32	15,000,000.00
合计			11,000,000.00	6,778,960.77	95,000,000.00

销售商品/提供劳务

关联方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调整前2020年度预计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截至2020年6月30日已发生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调整后2020年度预计金额（单位：元）
广州思美腾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	品牌管理	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	30,000,000.00	8,603,648.93	30,000,000.00
浙江布噜文化传媒有限公司	品牌管理	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	8,000,000.00	28,301.89	8,000,000.00
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	品牌管理	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	0.00	0.00	2,000,000.00
合计			38,000,000.00	8,631,950.82	40,000,000.00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理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董事长任丁先生为旅投集团董事长，董事汪洪先生为旅投集团副总经理，董事张莉女士为布噜文化董事，需回避表决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浙江布噜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783MA2DDF4P4C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宁围街道弘慧路399号39楼3903室

法定代表人：袁筱华

注册资本：5000万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18年06月28日

营业期限：2018年06月28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：制作、复制、发行：专题、专栏、综艺、动画片、广播剧、电视剧；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服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；艺人经纪；会展服务；市场调研服务；企业形象策划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国内各类广告；广播电视数字技术的开发、服务及成果转让；网页设计、制作；计算机系统集成；软件开发及推广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2. 广州思美腾亚传媒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5304500346U

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广州市天河区金穗路62号2401房（仅限办公用途）

法定代表人：李子杰

注册资本：1506.25万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14年05月13日

营业期限：2014年05月13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：信息电子技术服务；计算机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；文艺创作服务；广告业；策划创意服务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大型活动组织策划服务；软件开发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电子、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、开发；

3. 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510000MA63XT2K67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控股）

住所：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二段80号11楼

法定代表人：任丁

注册资本：653,800.00万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17年04月13日

营业期限：2017年04月13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：（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，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

件经营)投资与资产管理;酒店管理服务;旅行社及相关服务;会议及展览服务;票务代理服务;租赁业;游览景区管理;职业技能培训;娱乐业;文化艺术业;体育组织;休闲健身活动;房屋及土木工程建筑业;建筑装饰业;工程管理服务;运输代理业;商品批发与零售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三、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、平等、互惠互利、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。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,并签订相关合同,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。

四、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,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为公司的经营服务。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、合理确定,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,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。

五、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

1.事前认可意见:经审查,公司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,该事项的发生有其必要性和合理性;该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公平、公正、诚信的原则,参照与市场交易价格标准定价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,未发现有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。基于上述情况,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。

2.独立意见:经核查,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,利于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,促进公司发展。我们认为,上述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是公允的,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,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相关事项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程序合法有效,我们同意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.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;

2.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3.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；
4.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28日